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許雅惠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2656)
電子信箱：kris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08857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110D056593_110D2024124.pdf)

主旨：有關全國國民中小學學生因應疫情停止到校延長至110年6月14日止之學習扶助課程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5月2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65988號函辦理。

二、全國國民中小學學生因應疫情停止到校延長至110年6月14日止之學習扶助課程辦理方式說明如下：

(一)倘各校線上學習扶助班級每班學生人數因故減少至每班未滿6人，學校得免報府同意，逕依實際情形實施學習扶助。

(二)至學習扶助課程授課方式、鐘點費支領及是否補課等相關事宜，請依據本府110年5月25日府教課字第1100086501號函採彈性、多元及從寬認定為原則辦理(詳附件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